

饶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县人社局2019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转发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通知》（粤办函〔2019〕400号）的文件精神，结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第三十一条及第三十二条的规定，现将我局2019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总体情况

2019年，我局通过认真学习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及省、市、县相关文件精神，结合人社部门工作实际，积极采取措施，以便民利民、依法行政、勤政廉政为基本要求，切实改善行政管理，提高行政效能，改进工作作风，密切联系群众，依法履行职责，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转变管理职能，实现管理创新。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2019年我局信息公开工作在建立健全各项制度、规范公开工作、拓展公开载体、加强基础性建设工作等方面取得了新的进展。

（一）加强组织领导，健全政务公开机制。我局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省、市、县有关文件精神，将政务公开工作摆上重要日程，充分利用县政府网站，及时在网站上公布年度报告，使政务公开工作不流于形式，不走过场。

（二）建立健全公开制度。一是完善信息公开工作责任制，明确了分管领导及各股室的工作责任，形成了自上而下、责任清晰、分头抓落实的工作格局。二是完善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制度、依申请公开制度、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公文类信息公开发布制度等相关制度。对我局信息公开内容进行严格审议，确保公开内容的合法性、真实性。三是积极做好信息公开反馈工作。通过监督电话、网络宣传等方式广泛征求社会各方面的意见、建议，对来自各方面的意见、建议及时通过面复、回电、信函等方式进行反馈，保证信息公开工作的成效。

（三）及时更新公开信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县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统一部署，安排专人，分工协作，对我单位信息公开的内容进行整理、登记、确认。立足本单位实际，以社会发展为出发点，更新了公开信息。更新公开信息包括通知公告、就业创业工作动态、招聘信息、财政预决算、三公经费等项目，按照要求上网公开。

（四）政府信息公开渠道建设情况。一是通过网络、宣传栏等手段，使社会公众多方位了解政府信息公开情况；二是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发布工作，确保政府信息公开的时效性；三是及时发布便民服务内容，更新各类办事指南、文件表格下载、政策指引等信息。四是通过政府网站局长信箱等栏目，进一步增强了网站便民服务和政民互动功能。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数量及类别

坚持把政府信息公开作为政府工作的基本制度，将公开透明作为依法行政的基本要求，不断扩大公开范围，细化公开内容，拓展公开渠道。进一步公开涉及公众切身利益或社会高度关注的重要人事人才、就业信息、招聘公告、社保政策等政府信息。2019年，通过饶平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公开信息74条。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公开形式

在主动公开政府信息工作中，为方便公众了解信息，我局在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形式上主要是通过饶平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政府的信息公开专栏信息发布进行公开。

（三）开展政策解读工作情况，政策解读数量。

没有开展政策解读工作。

三、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办理情况

（一）受理申请情况

没有接到公开政府信息的申请。

（二）不予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没有发生不予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四、政府信息公开的收费及减免情况

本局政府信息公开尚未实行收费。

五、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

没有发生针对本局政府信息公开事务而申请行政复议和提起诉讼情况。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规范性文件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3	减1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行政强制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2.重复申请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六) 其他处理						72
	(七) 总计						74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工作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和困难

一是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实效性有待加强，时常由于工作繁杂，未将信息及时在网站上进行更新；二是政府信息公开的分类有待改进。

（二）具体的解决办法和改进措施

今后将从以下两个方面作进一步的改进：一是安排专人负责网站的信息公开工作。我局通过学习贯彻《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及省、市、县相关部门工作要求，加大工作力度，按照要求进一步充实专职人员，强化激励措施，增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做好公开工作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二是规范信息公开流程，提升效率。按照“公开为原则，不公开为例外”的总体要求，及时发布，定期更新。进一步健全和完善政务公开制度，规范公开内容，提高公开质量。理顺工作机制，调整政务公开领导小组，做好牵头和协调。对涉及人民群众关心的重大问题，重大决策应及时公开，同时

有区别地抓好对内与对外公开，提高公开针对性。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

饶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0年1月21日

